

海南师范大学低值品资产处置签批单

根据《海南省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，通过资产管理员 阳凌（亲笔签名）填报及本单位领导 张永权（亲笔签名）的审核，并经公示三天，审计处 拟申请处置资产共 1 件，资产原值合计 680 元。

经国有资产管理处核实，该单位申请处置资产符合处置条件的资产共 1 件，合计 680 元（清单见附件）。



海南师范大学低值品(报废报损)申请单



制单单位: 审计处

单据号: DB26000066

本单合计	1 台件	680 元	明细见附单
使用/管理单位	审计处(0221)		
报废原因	已超过使用年限且无法满足现有工作需要的		
	经手人: 阳凌		2026年06月22日
资产所在院处意见	同意 负责人: 张永强 		
鉴定小组意见	陈一航 负责人: 2026年6月22日		
资产主管部门意见	(公章) 负责人: 年 月 日		

注: 本表一式三份, 即: 资产所在院处、资产主管部门、财务部门各一份

负责人: 年 月 日
制单人: 阳凌



海南师范大学申请报废资产卡片明细（低值耐用品）

序号	单位名称	单据编号	资产编号	资产名称	资产大类	规格型号	计量单位	数量	购置日期	使用年限	账面原值（元）	评估价值（元）	使用状况	申报处置形式
1	审计处	DB26000066	20103148	三木碎纸机	设备	**	台	1	2010/10/1	/	680	0	待报废	
	汇总							1			680			

